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6-053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十亿元（指人民币元，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投资。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该议案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9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6年6月6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

-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2016年第20期
- 2、产品编号：ZHQYBB20160400042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 5、内部风险评级：一盏警示灯（无风险或风险极低）
- 6、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3.3%
- 7、产品期限：182天
- 8、产品成立日：2016年6月7日
- 9、产品到期日：2016年12月6日
- 10、公司认购金额：8,000万元
- 11、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二）主要风险揭示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由此导致本理财产品预期收益降低；也可能导致本期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理财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2、市场风险：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的情况。

3、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4、信用风险：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

（三）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本次出资8,0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6.22%。

二、风险应对措施

（一）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

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到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发生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滨支行与公司签订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

特此公告。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8日